



股票代码：002728 股票简称：台城制药 公告编号：2015-099

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临床试验批件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基本情况：

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力制药有限公司研发的美洛昔康分散片（规格：7.5mg；剂型：片剂；注册分类：化学药品第6类）、头孢地尼胶囊（规格：0.1g；剂型：胶囊剂；注册分类：化学药品第6类）、硫酸氢氯吡格雷片（规格：75mg；剂型：片剂；注册分类：化学药品第6类）的临床试验研究分别于2015年12月4日、2015年12月10日、2015年12月10日获得受理。近日，海南海力制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签发的《药物临床试验批件》（临床批件号：2015L04847、2015L05078、2015L05070）。

二、风险提示：

该临床批件的有效期为3年，逾期未实施，批件自行废止。

公司将按照《药品注册管理办法》及《药品临床试验质量管理办法》规定开展相关工作，并对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，按照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台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2月30日